**呼北国家高速公路山西离石至隰县段机电工程施工监理招标**

**关键内容公开**

**一、资格条件**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  |  |
| --- | --- |
| 标段号 | 监理企业资质要求 |
| JDJL |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并且合法有效。 |
| 具有交通运输部核发的公路工程专业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并且合法有效。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交通运输部核发的公路工程专业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 |
| 标段号 | 业绩要求 |
| JDJL | 在近5年（2016年1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日，以通过交工或竣工验收为准），至少成功完成过2项以上（含2项）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施工监理工作，其中至少含1项特长隧道机电工程施工监理。 |

注：

1. 近五年内完成的项目指工程竣工（或交工）时间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5.2款规定时间之间的项目。
2.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信 誉 要 求** |
| 1、投标人应满足投标人须知第1.4.4项的要求；  2．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状态；  3．投标人在最近三年（2018年1月1日至今）未在交通工程建设领域因重大、特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受到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的通报，未在山西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中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事故并受到通报；  4．投标人目前没有受到交通运输部或山西省交通运输厅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公路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的行政处罚；  5．投标人在山西省公路建设市场未发生重大违约问题；  6．投标人在山西省公路建设市场企业信用评价的综合考核定级中，未被评价为D级，或曾被评价为D级但处罚期限已过。  （投标人如未如实填报，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上报山西省交通运输厅。） |

注：投标人如不满足上述条件，将被认为不响应招标人强制性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最低要求)

标段：JDJL

|  |  |  |  |
| --- | --- | --- | --- |
| 人员 | 数量 | 资格要求 | 在岗要求 |
| 总监理工程师 | 1 | 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机电专业）资格证书（在投标人单位进行岗位登记），具备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监理培训考试合格证（若2011年1月1日之后取得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可不附安全、环保培训证书），公路工程监理工作经验8年以上，至少担任过1个高速公路机电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其中至少含1项特长隧道机电工程施工监理。 |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

注：1、本表人员应在资格审查资料表（五）中填列并相一致，未在资格审查资料表（五）“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资历表”中填写的将不予认定；

2、投标人如不满足上述强制性资格条件中的任何一条，将被认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3、未按资格审查资料表（五）“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资历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定；

4、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投标人自有人员，且其监理工程师证书应能够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中查询到，如查询不到或查询的信息与投标人提供的信息不一致的，该人员的资格不予认定。

**二、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
| --- | --- | --- |
| 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关于公布山西省2020年度公路施工、监理和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中监理信用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3）商务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4）按规定最终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含第一个信封及第二个信封）较早的投标人优先。 |
| 2.1.1  2.1.3 |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监理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1.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 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若投标保证金采用保函形式提交，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机构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保函原件。   1. 投标人单独参加投标。 2.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3.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4.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6.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 电子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 投标人未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7.5款规定不得有的情形； 3. 投标文件没有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1.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或最终投标限价。 3.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4.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5. 电子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文件没有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监理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证明材料； 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人的总监理工程师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5项规定。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一）技术评分分值构成：  技术建议书： 10 分  （二）商务评分分值构成：  主要人员： 35 分  业绩： 35 分  履约信誉： 10 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 10 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报价函文字报价  出现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4项所规定情况的投标文件，应做投标无效处理，其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不参与任何计算。  （2）确定最终控制价上限G2  第二个信封开标现场随机抽取投标控制价上限的下浮系数X1。  （X1为0.5%、1%、1.5%、2%、2.5%、3%六个数值中的一个）。  最终控制价上限G2=G1×（1-X1）  G1=各标段最高投标限价（含暂列金额）。  如投标人评标价高于本标段的G2，则视其为超出招标人的支付能力，将不再参与后续任何计算，按投标无效处理。  （3）确定理论成本价LC  所有不高于G2的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50%（当评标价有5个及以上时，应去掉其中的最高值和最低值）与G2的50%相加后，乘以成本价系数Z所得数值为该标段的理论成本价。  LC=（0.5×G2+0.5×SP1）×0.85  SP1——该标段所有不高于G2的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当评标价有5个及以上时，应去掉其中的最高值和最低值）  （4）确定评标基准价JZ  评标基准价＝［最终投标控制价上限×加权系数＋有效评标价算术平均值×（1-加权系数）］×评标基准价系数  式中：加权系数（X2）应从0.3、0.35、0.4中选取，评标基准价系数（X3）应从0.96、0.97、0.98、0.99中选取，均由投标人代表或现场监督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确定。  有效评标价指介于理论成本价（含）与最终投标控制价上限（含）范围内的评标价。当有效评标价数量大于5时，应去掉其中的最高和最低值，再进行有效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计算。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上述相关系数（X1、X2、X3）在开标现场由投标人或监标人推举代表按标段随机抽取。 |
| 2.2.3 |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保留至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 | | | **评分标准** |
| **评分**  **因素** | |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 **分值** |
| 2.2.4（1） | 技术建议书 | | 10分 | 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和措施 | 5分 | 本项基本分3分。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和措施中，根据监理工作计划安排的合理性、与本招标项目实际情况的符合性，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的可靠性、可实施性是否合理，酌情加分，本项最高加2分。 |
| 本工程监理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 | 3分 | 本项基本分1.8分。根据投标人对招标项目监理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的提出建议、优化、对策和措施是否合理，酌情加分，本项最高加1.2分。 |
| 对本工程的建议 | 2分 | 本项基本分1.2分。根据投标人对本工程的针对性建议是否合理，酌情加分，本项最高加0.8分。 |
| 2.2.4（2） | 主要人员 | | 35分 |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资格与业绩 | 35分 | ①满足“资格审查强制性资格条件（人员）” 要求的，计基本分28分。  ②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最低要求）”要求的基础上，作为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每增加1项高速公路机电工程施工监理工作，加7分。本项最高加7分。 |
| 2.2.4（3） | 评标价 | | 10分 | 评标价得分计算（满分10 分）：  评标价得分C的计算公式（得分保留三位小数，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C=10-偏差率×100×***E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C=10+偏差率×100×***E2***。  其中： ***E1***=1；***E2***=0.5。 | | |
| 2.2.4（4） | 其他因素 | 业绩 | 35分 | —— | —— | ①满足“资格审查强制性资格条件（业绩要求）”的，计基本分21分。  ②在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在近5年（2016年1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日）内通过交工或竣工验收，每增加1项高速公路机电工程施工监理工作加3.5分，本项最高加14分。 |
| 履约信誉 | 10分 | —— | —— | ①满足“资格审查强制性资格条件（以往履约情况）”要求的，计基本分8分。  ②根据山西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发布的《山西省2020年度公路施工、监理和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投标人如无2020年度山西省信用评价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关于最新一年的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计，均没有的按B级计）中的监理信用评价结果进行评分，标准如下：  AA级：2分；A级：1分；B级：0分；C级：0分。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项目采用双信封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评标办法正文第3条部分条款内容细化如下：  第3.1.1项内容细化为：  3.1.1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通过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3个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第3.2款内容细化如下：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1）按本章第2.2.4项（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部分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2.2.4项（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部分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2.2.4项（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D。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D。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商务文件和技术建议书进行评分。每个投标人商务文件和技术建议书各分项的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的对应分项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当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5人时不去掉最高和最低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第3.9款内容细化如下：  3.9评标结果  3.9.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 | | | | | |